

古浪县公安局道路交通信号灯、电子警察、测速设备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126001JH620622007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古浪县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华众弘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7
1、总 则	12
1.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2
1.2 项目说明	13
1.3 投标费用	13
1.5 招标文件	14
2、 招投标须知	14
2.1 招标	14
2.2 投标	15
2.3 开标	19
2.4 评标委员会	21
2.5 评标	22
2.6 中标	23
2.7 中标公告	23
2.8 中标通知书	24
2.9 协议授予	24
2.10 签订协议	24
2.11 协议文件	25
第三章 澄清和质疑	25
3.1 综合说明	25
3.2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25
3.3 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质疑	26
3.4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26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	27
第五章 货物需求	29
第六章 技术要求	29
合同约定	
第七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44
7.1 评标原则	44
7.2 评标小组组成与职责	44
7.3 评标方法	46
7.4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审查	47
7.5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50
7.6 协议的授予	50
7.7 废标条款	51
7.8 其他	51
第八章 附件	53
附件 1	54
投 标 函	54
附件 2	5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55

附件 3	- 56 -
法人授权函	- 56 -
附件 4	- 57 -
资格证明文件	- 57 -
附件 5	- 58 -
开标一览表	- 58 -
投标报价表	- 59 -
附件 6	- 60 -
技术参数偏离表	- 60 -
附件 7	- 61 -
技术文件	- 66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 67 -
附件 9：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政策解读	- 68 -
附件 10	- 87 -
武威市政府采购供货合同	- 87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古浪县公安局道路交通信号灯、电子警察、测速设备安装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古浪县公安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gzjy.gswuwei.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4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126001JH620622007

项目名称: 古浪县公安局道路交通信号灯、电子警察、测速设备安装项目

预算金额: 276.72 万元

最高限价: 276.72 万元

采购需求: 新建交通信号灯 23 套, 新建电子警察 7 套, 更换区间测速加单点测速 1 套, 更换测速卡口 1 套, 新建全景球机 4 套, 采购移动测速仪 4 台, 安装标志标牌, 并对后台进行扩容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 (是/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企业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需不在记录影响期或处罚期内。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无时间限制，开标前均可下载查阅。

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gzjy.gswuwei.gov.cn>）下载招标文件。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完成网员注册后，必须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者账户密码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gzjy.gswuwei.gov.cn），明确所投标段，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后打开。

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悉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及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十厅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 ZGTF 格式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武威市”。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则视为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制作提示：请投标人提前登录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scamce.com），在“首页—下载中心—新版工具”栏目中，下载“直播播放器”、“甘肃互联互通版证书驱动”、“投标工具”、“甘肃中工文件查看工具”（仅用于招标文件查看）。成功安装后，使用“投标工具”导入招标文件后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 开标提示：该项目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的“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进行开标。请投标人提前半小时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gsztb.cn/BidOpeningHall），填写联系人姓名及电话进行签到（不按时签到无法正常解密），并按照开标流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等其他开标操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具体操作过程详见操作指南或致电400-6123-434 咨询。

3. 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中规定的监狱企业扶持政策。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4）《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保证金缴纳：

严格按照《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号）中“全市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等相关规定执行。

①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zjy.gswuwei.gov.cn>

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七、数字证书办理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投标人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请先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大厅咨询办理数字证书，然后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进行网上投标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古浪县公安局

地址：武威市古浪县古浪镇平安路

联系人：贺女士

联系方式：0935-58240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华众弘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5号楼1113室

联系方式：18139722639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18139722639

甘肃华众弘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综合说明：</p> <p>(1) 项目名称：古浪县公安局道路交通信号灯、电子警察、测速设备安装项目</p> <p>(2) 供货时间：合同约定；</p> <p>(3) 服务及供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4) 采购内容：新建交通信号灯 23 套,新建电子警察 7 套,更换区间测速加单点测速 1 套,更换测速卡口 1 套,新建全景球机 4 套,采购移动测速仪 4 台,安装标志标牌,并对后台进行扩容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p>
2	<p>采购方：</p> <p>(1) 单位名称：古浪县公安局</p> <p>(2) 联系人：贺女士</p> <p>(3) 电 话：0935-5824025</p> <p>(4) 单位地址：武威市古浪县古浪镇平安路</p>
3	<p>代理机构：</p> <p>(1) 单位名称：甘肃华众弘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2) 联系人：赵女士</p> <p>(3) 联系电话：18139722639</p> <p>(4) 公司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 5 号楼 1113 室</p>
4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5	<p>1、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企业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需不在记录影响期或处罚期内。</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6	<p>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内有效。</p> <p>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7	<p>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p> <p>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规定，本项目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p> <p>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p>
8	<p>本项目最高限价：276.72 万元，超过为无效报价，按照废标处理。</p>
9	<p>投标文件份数：1、投标文件一式 4 份。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投标人应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副本及电子版光盘封装于一个密封袋内，封口处加盖公章。</p> <p>2、该项目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的“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进行开标。当日网络开标流程结束后参与开标会议的投标单位需提供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份数要求和装订要求，将投标文件纸质版、电子版递交或邮寄至代理公司，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地址：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 5 号楼 1113 室），所递交纸质文件需和电子文件保持一致。具体事项请联系代理机构。</p>
10	<p>投标保证金缴纳</p> <p>严格按照《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 号）中“全市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等相关规定执行。</p>

11	<p>开标时须提供下列相关证书、证明材料</p> <p>1) 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自然人，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并签字；如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投标，若法人与法人分支机构同时投标，视为一家投标人，以法人投标文件为准，不接受同一法人的多家分支机构同时投标。分公司或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可使用总公司资质、纳税社保、财务、合同等证明文件投标，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须加盖公司公章；</p> <p>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身份证；</p> <p>3) 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p> <p>4) 提供 2023 年 6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情况（提供缴税发票或缴税银行回执单或完税证明或地方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材料、免税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2023 年 6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提供社保缴费发票或社保缴费银行出具的回执单或社保局出具的证明资料）、提供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或者经第三方出具的上一年度（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或银行的流水证明（以三证合一营业执照颁发日期为准）；（成立不满三个月的企业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的上述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p> <p>7)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p> <p>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所有证书、证件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文件须为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版面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完整、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未按规定年检将视为无效投标。（注：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出，取消投标资格。同时上报财政部门、交易中心列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黑名单）</p>
12	<p>招标文件获取：</p> <p>时间：无时间限制，开标前均可下载查阅。</p> <p>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gzjy.gswuwei.gov.cn）下载招标文件。</p>

	<p>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完成网员注册后，必须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者账户密码 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zyj.gswuwei.gov.cn），明确所投标段，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后打开。</p> <p>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悉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及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p> <p>售价：0（元）</p>
13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方式：</p> <p>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前。</p> <p>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p> <p>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 ZGTF 格式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武威市”。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则视为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p>
14	<p>开标时间及方式：</p> <p>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p> <p>开标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第十开标厅</p>
15	<p>1. 投标文件制作提示：请投标人提前登录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scamce.com)，在“首页—下载中心—新版工具”栏目中，下载“直播播放器”、“甘肃互联互通版证书驱动”、“投标工具”、“甘肃中工文件查看工具”（仅用于招标文件查看）。成功安装后，使用“投标工具”导入招标文件后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p> <p>2. 开标提示：该项目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的“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进行开标。请投标人提前半小时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填写联系人姓名及电话进行签到（不按时签到无法正常解密），并按照开标流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等其他开标操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具体操作过程详见操作指南或致电 400-6123-434 咨询。</p>
16	<p>分包、转包约定：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如出现分包、转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17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7 人，其中评审专家 5 人，采购人代表 2 人。</p>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扣除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声明函为依据。</p> <p>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15%。</p> <p>2. <input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p> <p>1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15%。</p> <p>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5%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19	<p>1、投标须知与投标须知前附表不一致时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p> <p>2、招标人不接受高于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p> <p>3、履约保证金：合同约定</p> <p>4、签订合同时中标人须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原件的全部证明材料。虚假应标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或制造商，除在互联网公示代理商和制造商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合函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建议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p>
20	<p>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及招投标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支付。</p>

1、总 则

1.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1.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1.1.2 “招标人”和“需方”是指古浪县公安局。

1.1.3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甘肃华众弘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4 “投标人”和“供方”是指向本次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1.1.5 “供应商”是指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1.1.6 “招标文件”是指由招标方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1.1.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方提交的全部响应性文件。

1.1.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协议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1.1.9 “服务”系指根据本次招标和协议规定中标人必须承担有关的服务和合同中规定中标人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依法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中标人承担的其它义务。

1.1.10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1.1.11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1.2 项目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中标人,招标人和中标人根据中标价订立合同。中标项目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

1.3 投标费用

投标应承担踏勘现场、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所涉及

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1.4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组织召开投标预备会

1.5 招标文件

1.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招标公告
- (2) 招标须知
- (3) 澄清和质疑
- (4) 项目需求
- (5) 服务要求
- (6) 评标原则及方法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协议条款

1.5.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投标须知、协议条款、投标文件格式等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不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将被招标拒绝。

2、 招投标须知

2.1 招标

2.1.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政府采购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公开招标来择优选定货物、服务的供货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

充资料。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以及与履行协议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1.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 投标

2.2.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1) 投标人投标应按照招标人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且只能一个方案进行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对参加投标服务内容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投标人的投标的评比，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中所列出的所有服务等均视为包含在招标项目以及报价中；

4) 投标人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服务对于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必须满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响应；

5) 招标人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

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及招标的公正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投标人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招标人有权宣布投标结果无效。招标人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6) 招标人可视招标范围的增减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采购内容，并具备分包或取消采购某些服务的权力；

7) 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需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费用；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2.2.2 投标文件的制作

制作文件必须按照下列编制顺序给文件编制页码并装订成册（活页夹拒绝接收），在封面分别加盖“正本”或“副本”印样。

(1) 封面

(2) 目录

(3) 投标函

(4) 资格证明部分

(5) 价格部分：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

(6) 技术参数偏离表

(7) 商务部分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包括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企业简介与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组织机构等。

(9) 技术部分

(10) 其它部分（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11) 合同（参考）

2.2.3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开标日起 60 日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

2.2.4 投标保证金

严格按照《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 号）中“全市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等相关规定执行。

2.2.5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电子文档制作，须按须知前附表要求。

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

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所造成的一切后果与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6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文件提供的规定格式按照格式填写，招标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活页夹拒绝接收。

2.2.7 投标文件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见须知前附表。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同时提交投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证明材料原件。

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 开标截止时间以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

2.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且不能提供官方证明材料的投标文件；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4. 投标文件有应盖而未盖公章、未装订、未密封、未注明标项，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5.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致使无法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的；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8. 投标文件无法区分正、副本的；

9. 投标人的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或低于成本价的，该投标人不能合理

说明理由并提供相应的有效证明材料的。

10.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

2.2.9 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人可以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2.2.1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表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否则按相关规定处理。

2.3 开标

1. 招标人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并公开开标。

2. 开标仪式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主持，招标单位领导小组、监督小组、投标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3. 投标人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人参加开标仪式。开标活动按须知前附表要求进行。

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上述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投标人若有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5. 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必要时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章，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价格及实质内容。

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7.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的视为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资格审查详见第四章）

8.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9.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 宣布评标纪律；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4 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7 人，其中评审专家 5 人，采购人代表 2 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办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七)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5.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二)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四)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无效。

(一)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四)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五)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得分由高到低选择入围供应商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六十四条）：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2.6 中标

1.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组织重新评审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7 中标公告

1.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3.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 中标通知书

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9 协议授予

1. 采购人应将协议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协议义务且在其所投项目中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协议的，采购人可以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投标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 采购人在授予协议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采购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所有补充协议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协议采购金额的 10%。

2.10 签订协议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协议。所签订的协议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协议的条件。

2.11 协议文件

政府采购协议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第三章 澄清和质疑

3.1 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招标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3.2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人进行技术问题交流时，可用传真、电报、Email 等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 3 天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

招标人在受理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告知、通知或答疑书后，应

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的将应当视为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3 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招标人公布拟中标结果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但对招标文件所规定涉及内容，在投标文件递交后，视为认同接受，不作为质疑事项。如有疑问，请投标人按3.1和3.2要求在投标前进行质疑、澄清，一旦递交投标文件，便视为接受招标文件所规定各类、各项内容。

招标人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告知、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的应当视为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4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二)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

开标时须提供下列相关证书、证明材料

1) 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自然人，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并签字；如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投标，若法人与法人分支机构同时投标，视为一家投标人，以法人投标文件为准，不接受同一法人的多家分支机构同时投标。分公司或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可使用总公司资质、纳税社保、财务、合同等证明文件投标，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须加盖公司公章；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身份证；

3) 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

4) 提供 2023 年 6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情况（提供缴税发票或缴税银行回执单或完税证明或地方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材料、免税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2023 年 6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提供社保缴费发票或社保缴费银行出具的回执单或社保局出具的证明资料）、提供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或者经第三方出具的上一年度（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或银行的流水证明（以三证合一营业执照颁发日期为准）；（成立不满三个月的企业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的上述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6)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

7)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所有证书、证件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

文件须为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版面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完整、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未按规定年检将视为无效投标。（注：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出，取消投标资格。同时上报财政部门、交易中心列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黑名单）

第五章 货物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前端设备				
(一) G312 线古浪峡至磨河湾区间测速及单点测速				
1	900W 卡口抓拍单元	<p>1 英寸传感器，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人脸等目标全结构化信息。支持机动车的车牌，车身颜色，车型，子品牌，驾驶室人员等特征检测，支持机动车的过车记录和违章行为检测抓拍。支持非机动车和行人的抓拍和特征检测。抓拍图片可看清司乘人员人脸，并能够用于后端人脸比对。支持 GB/T28181、1400 视图库标准、FTP 协议，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抓拍图片可断网续传。2 个 RJ45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超速、压线、违章变道、未系安全带、未戴头盔、非机动车载人、不礼让行人、逆行、低速、机动车闯禁令、打电话、占用机动车道、摩托车闯禁令、加塞等违法行为及驾乘人员人脸识别。</p> <p>★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12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p>	台	4
2	环保补光灯	耐高温的 PC 材料，透光效果好，寿命长，稳定性好。发光效率高，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发光均匀。支持 LED 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台	8
3	测速雷达	频率：24GHz，测速距离：单车道 18~28m(可调整)。测速范围：10km/h~250km/h 可通过 WiFi 对雷达的参数修改。	台	8
4	终端服务器	≥ 8 个 100M 以太网接口及 2 个 1000M 以太网接口、2 个 1000M SFP 光纤接口；配置至少 2T 硬盘；	台	2
5	固定测速警示牌	800mm*1200mm	套	4
6	固定测速警示牌杆件	89mm*2mm*3000mm	套	4
7	固定测速警示牌基础	固定测速警示牌杆件基础开挖及恢复。	套	4

8	限速警示牌 (圆)	800mm 圆, 铝板厚度 2.85mm, 反光膜。	套	4
9	违法抓拍警 示牌(方)	600mm*800mm	套	4
10	区间测速起 点标志牌	600mm*800mm	套	2
11	区间测速终 点标志牌	600mm*800mm	套	2
12	区间测速距 离标志牌	1450mm*1810mm	套	2
13	区间测速距 离标志牌杆 件	89mm*2mm*3000mm	套	2
14	区间测速距 离标志牌杆 件基础	区间测速距离标志牌杆件开挖及恢复。	套	2
15	专用万向支 架	专用支架	个	4
16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20
17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150
18	灯控线 RVV4*1.0mm ²	RVVP4*1.0mm ² 四芯护套软电缆	米	120
19	雷达控制线 RVV2*1.0mm ²	RVV2*1.0mm ² 两芯护套软电缆	米	120
20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100
21	测速雷达标 定服务	测速雷达标定服务, 包括标定车辆、安全设施、路面交通引导等配套设施及服务。	项	8
22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二) S316 线 51+450

23	900W 卡口抓拍单元	1 英寸传感器，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人脸等目标全结构化信息。支持机动车的车牌，车身颜色，车型，子品牌，驾驶室人员等特征检测，支持机动车的过车记录和违章行为检测抓拍。支持非机动车和行人的抓拍和特征检测。抓拍图片可看清司乘人员人脸，并能够用于后端人脸比对。支持 GB/T28181、1400 视图库标准、FTP 协议，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抓拍图片可断网续传。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超速、压线、违章变道、未系安全带、未戴头盔、非机动车载人、不礼让行人、逆行、低速、机动车闯禁令、打电话、占用机动车道、摩托车闯禁令、加塞等违法行为及驾乘人员人脸识别。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12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	台	1
24	环保补光灯	耐高温的 PC 材料，透光效果好，寿命长，稳定性好。发光效率高，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发光均匀。支持 LED 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台	2
25	测速雷达	频率：24GHz，测速距离：单车道 18~28m(可调整)。测速范围：10km/h~250km/h 可通过 WiFi 对雷达的参数修改。	台	2
26	固定测速警示牌	800mm*1200mm	套	1
27	固定测速警示牌杆件	89mm*2mm*3000mm	套	1
28	固定测速警示牌基础	固定测速警示牌杆件基础开挖及恢复。	套	1
29	限速警示牌（圆）	800mm 圆，铝板厚度 2.85mm，反光膜。	套	1
30	违法抓拍警示牌（方）	600mm*800mm	套	1
31	终端服务器	≧ 8 个 100M 以太网接口及 2 个 1000M 以太网接口、2 个 1000M SFP 光纤接口；配置至少 2T 硬盘；	台	1

32	专用万向支架	专用支架	个	1
33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5
34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100
35	雷达控制线 RVV2*1.0mm ²	RVV2*1.0mm ² 两芯护套软电缆	米	40
36	灯控线 RVV4*1.0mm ²	RVVP4*1.0mm ² 四芯护套软电缆	米	40
37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60
38	测速雷达标定服务	测速雷达标定服务，包括标定车辆、安全设施、路面交通引导等配套设施及服务。	项	2
39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三) S315 线凉古路十字路口				
40	900W 电警抓拍单元	1 英寸传感器，分辨率 4096×2160，H. 265、H. 264 或 MJPEG 编码。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等目标全结构化信息。支持机动车的车牌，车身颜色，车型，子品牌等特征检测，支持机动车的过车记录和违章行为检测抓拍。支持 GB/T28181-2016、1400 视图库标准、FTP 协议，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抓拍图片可断网续传。 2 个 RJ45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压线、违章变道、未戴头盔、非机动车载人、不礼让行人、逆行、低速、机动车闯禁令、占用机动车道、摩托车闯禁令、加塞等违法行为识别。 ★支持 1~6 张图片合成一张图片；	台	4
41	补光灯	光源类型：16 颗优质大功率 LED 发光角度 10° 覆盖范围：单车道环境补光灯 最佳补光范围 16 米~25 米 触发方式：4V~6V 电平量触发（高电平有效）（可选配开关量触发）	台	8
42	终端服务器	≥ 8 个 100M 以太网接口及 2 个 1000M 以太网接口、2 个 1000M SFP	台	1

		光纤接口； 配置至少 2T 硬盘；		
43	信号灯检测器	≥16 路信号灯交流信号输入接口，可扩展≥22 路 4 个 RS485 输出接口, 1 路 100M 网口输出, 1 个 5VDC 输出接口输入接口采用压电保护、光电隔离等防护措施实时输出交通灯信号状态。	台	1
44	落地机柜	钢制室外配电箱。	台	1
45	落地机柜基础	落地机柜基础制作	套	1
46	抱杆机箱	内含双路 220V 电源防雷，双路 10A 空气开关一个， 3 芯插座一个。	套	4
47	车行信号灯（箭头）	圆盘箭头灯，3 个为 1 组，横向安装。	台	4
48	车行信号灯（竖圆）	圆盘满盘灯，3 个为 1 组，竖向安装。	台	2
49	信号灯杆件（L16）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16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1
50	电警杆件（L12）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12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2
51	杆件基础	基础开挖浇筑及杆件吊装、混凝土。	套	3
52	手井	手井	套	4
53	防雷接地	满足现场对防雷接地的要求。	项	4
54	电子警察警示牌	600mm*800mm	套	4
55	专用万向支架	专用支架	个	4
56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12
57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300
58	控制线 RVVP2*1.5mm ²	RVVP2*1.5 两芯屏蔽护套软电缆。	米	200

59	灯控线 RVV4*1.0mm ²	RVVP4*1.0mm ² 四芯护套软电缆	米	150
60	信号灯电源 线 RVV4*1.5mm ²	RVV4*1.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380
61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200
62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四) 泗水干河十字				
63	电警杆件改 造	杆件改造	套	2
64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五) S315 线与经五路交叉路口				
65	全景球机	400万+600万 25倍拼接臻全彩枪球 600万拼接臻全彩枪球一体机全景；采用 2 个 F1.0 大光圈全彩镜头；可输出 190° 大场景拼接画面支持多种智能资源切换：【全景】人员密度检测，Smart 事件；【细节】全抓拍、道路监控、Smart 事件支持 AR 功能；摄像机的实时视频画面中添加最多 500 个 AR 标签；且可实现标签与标签联动的功能适用于城市道路、路口、路段、广场、操场、服务区、停车场、景区、江面、湖面等。 ★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 4 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19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80°；	台	1
66	抱杆机箱	内含双路 220V 电源防雷，双路 10A 空气开关一个，3 芯插座一个。	套	1
67	球机杆件 (L4)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4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1
68	杆件基础	基础开挖浇筑及杆件吊装、混凝土。	套	1
69	防雷接地	满足现场对防雷接地的要求。	项	1
70	球机吊装支 架	吊装支架	套	1
71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1

72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100
73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100
74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六) S315 线纬三路十字				
75	全景球机	400 万+600 万 25 倍拼接臻全彩枪球 600 万拼接臻全彩枪球一体机全景；采用 2 个 F1.0 大光圈全彩镜头；可输出 190° 大场景拼接画面支持多种智能资源切换：【全景】人员密度检测，Smart 事件；【细节】全抓拍、道路监控、Smart 事件支持 AR 功能；摄像机的实时视频画面中添加最多 500 个 AR 标签；且可实现标签与标签联动的功能适用于城市道路、路口、路段、广场、操场、服务区、停车场、景区、江面、湖面等。 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 4 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19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80；	台	1
76	抱杆机箱	内含双路 220V 电源防雷，双路 10A 空气开关一个，3 芯插座一个。	套	1
77	球机杆件(L4)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4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1
78	杆件基础	基础开挖浇筑及杆件吊装、混凝土。	套	1
79	防雷接地	满足现场对防雷接地的要求。	项	1
80	球机吊装支架	吊装支架	套	1
81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1
82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100
83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100
84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七) S315 线 197km+250m 十字				
85	全景球机	400 万+600 万 25 倍拼接臻全彩枪球 600 万拼接臻全彩枪球一体机全景；采用 2 个 F1.0 大光圈全彩镜头；可输出 190° 大场景拼接画面支持多种	台	1

		智能资源切换：【全景】人员密度检测，Smart 事件；【细节】全抓拍、道路监控、Smart 事件支持 AR 功能；摄像机的实时视频画面中添加最多 500 个 AR 标签；且可实现标签与标签联动的功能适用于城市道路、路口、路段、广场、操场、服务区、停车场、景区、江面、湖面等。 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 4 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 ≥ 190 ，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80；		
86	车行信号灯 (箭头)	圆盘箭头灯，3 个为 1 组，横向安装。	台	4
87	车行信号灯 (竖圆)	圆盘满盘灯，3 个为 1 组，竖向安装。	台	2
88	信号控制机	控制主机、配电单元、机柜、无线遥控器、GPS。 相位：支持 64 个相位； 灯控输出：44 路输出，单通道负载 800W； 灯控板：4 块，每块支持 11 路； 1 个 RJ45 接口, 1 个 RS232 接口, 2 个 RS485 接口, 1 个 USB 接口, 8 路行人按钮输入 无线遥控：支持 ★支持接入电子警察，实时接收电子警察采集到的到达离开时间、车型、车牌、统计车道级和转向级交通流量数据，并应用于信号机协调控制；	台	1
89	信号控制机基础	信号控制机基础开挖及制作	套	1
90	信号灯杆件 (L10)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10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2
91	信号灯杆件 (L6)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6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2
92	球机杆件(L4)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4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1
93	杆件基础	基础开挖浇筑及杆件吊装、混凝土。	套	5
94	抱杆机箱	内含双路 220V 电源防雷，双路 10A 空气开关一个，3 芯插座一个。	套	1

95	球机吊装支架	吊装支架	套	1
96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1
97	手井	手井	套	5
98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100
99	信号灯电源线 RVV4*1.5mm ²	RVV4*1.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360
100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100
101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102	取电	线路开挖及恢复，含电源线及辅材	项	1
(八) S315 线 184km+700m 丁字路口				
103	900W 电警抓拍单元	1 英寸传感器，分辨率 4096 × 2160，H.265、H.264 或 MJPEG 编码。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等目标全结构化信息。支持机动车的车牌，车身颜色，车型，子品牌等特征检测，支持机动车的过车记录和违章行为检测抓拍。支持 GB/T28181-2016、1400 视图库标准、FTP 协议，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抓拍图片可断网续传。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压线、违章变道、未戴头盔、非机动车载人、不礼让行人、逆行、低速、机动车闯禁令、占用机动车道、摩托车闯禁令、加塞等违法行为识别。支持 1~6 张图片合成一张图片；	台	3
104	补光灯	光源类型：16 颗优质大功率 LED 发光角度 10° 覆盖范围：单车道环境补光灯 最佳补光范围 16 米~25 米 触发方式：4V~6V 电平量触发（高电平有效）（可选配开关量触发）	台	8
105	终端服务器	≥ 8 个 100M 以太网接口及 2 个 1000M 以太网接口、2 个 1000M SFP 光纤接口；配置至少 2T 硬盘；	台	1
106	信号控制机	控制主机、配电单元、机柜、无线遥控器、GPS。	台	1

		<p>相位：支持 64 个相位；</p> <p>灯控输出：44 路输出，单通道负载 800W；</p> <p>灯控板：4 块，每块支持 11 路；</p> <p>1 个 RJ45 接口, 1 个 RS232 接口, 2 个 RS485 接口, 1 个 USB 接口, 8 路行人按钮输入</p> <p>无线遥控：支持</p> <p>支持接入电子警察，实时接收电子警察采集到的到达离开时间、车型、车牌、统计车道级和转向级交通流量数据，并应用于信号机协调控制；</p>		
107	信号灯检测器	16 路信号灯交流信号输入接口，可扩展 22 路 4 个 RS485 输出接口, 1 路 100M 网口输出, 1 个 5VDC 输出接口输入接口采用压电保护、光电隔离等防护措施实时输出交通灯信号状态。	台	1
108	接入交换机	8 口	台	3
109	落地机柜	钢制室外配电箱。	台	1
110	抱杆机箱	内含双路 220V 电源防雷，双路 10A 空气开关一个，3 芯插座一个。	套	3
111	车行信号灯 (箭头)	圆盘箭头灯，3 个为 1 组，横向安装。	台	4
112	车行信号灯 (圆盘)	圆盘满盘灯，3 个为 1 组，竖向安装。	台	1
113	信号灯杆件 (L10)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10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2
114	信号灯杆件 (L6)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6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1
115	电警杆件 (L10)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10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1
116	电警杆件 (L12)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12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2
117	信号控制机基础	信号控制机基础开挖及制作	套	1
118	杆件基础	基础开挖浇筑及杆件吊装、混凝土。	套	6

119	手井	手井	套	5
120	防雷接地	满足现场对防雷接地的要求。	项	6
121	电子警察警示牌	600mm*800mm	套	3
122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8
123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300
124	控制线 RVVP2*1.5mm ²	RVVP2*1.5 两芯屏蔽护套软电缆。	米	200
125	灯控线 RVV4*1.0mm ²	RVVP4*1.0mm ² 四芯护套软电缆	米	150
126	信号灯电源线 RVV4*1.5mm ²	RVV4*1.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360
127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200
128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等	项	1
129	取电	线路开挖及恢复，含电源线及辅材	项	1
(九) S315 线定宁镇肖营村十字				
130	全景球机	400 万+600 万 25 倍拼接臻全彩枪球 600 万拼接臻全彩枪球一体机全景； 采用 2 个 F1.0 大光圈全彩镜头；可输出 190° 大场景拼接画面支持多种智能资源切换：【全景】人员密度检测，Smart 事件；【细节】全抓拍、道路监控、Smart 事件支持 AR 功能；摄像机的实时视频画面中添加最多 500 个 AR 标签；且可实现标签与标签联动的功能适用于城市道路、路口、路段、广场、操场、服务区、停车场、景区、江面、湖面等。 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 4 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19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80°；	台	1
131	信号控制机	控制主机、配电单元、机柜、无线遥控器、GPS。 相位：支持 64 个相位； 灯控输出：44 路输出，单通道负载 800W；	台	1

		灯控板：4 块，每块支持 11 路； 1 个 RJ45 接口, 1 个 RS232 接口, 2 个 RS485 接口, 1 个 USB 接口, 8 路行人按钮输入 无线遥控：支持 支持接入电子警察，实时接收电子警察采集到的到达离开时间、车型、车牌、统计车道级和转向级交通流量数据，并应用于信号机协调控制；		
132	信号控制机基础	信号控制机基础开挖及制作	套	1
133	车行信号灯（箭头）	圆盘箭头灯，3 个为 1 组，横向安装。	台	4
134	车行信号灯（竖圆）	圆盘满盘灯，3 个为 1 组，竖向安装。	台	2
135	信号灯杆件（L10）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10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2
136	信号灯杆件（L6）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6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2
137	球机杆件（L4）	L 型杆件，主臂高 6 米，长 4 米，含法兰、预埋件等。杆件及其他钢配件全部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立杆和横臂采用热镀锌喷塑。	套	1
138	杆件基础	基础开挖浇筑及杆件吊装、混凝土。	套	5
139	手井	手井	套	5
140	防雷接地	满足现场对防雷接地的要求。	项	5
141	球机吊装支架	吊装支架	套	1
142	固定法兰	设备安装固定法兰	套	1
143	电源线 RVV3*2.5mm ²	RVV3*2.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200
144	信号灯电源线 RVV4*1.5mm ²	RVV4*1.5mm ² 聚氯乙烯护套线	米	360
145	网线	室外 CAT5E 网线	米	100
146	辅材	含金属波纹管、管卡、钢扎带、水晶头、抱箍、防水电胶带、膨胀螺栓	项	1

		等		
147	取电	线路开挖及恢复, 含电源线及辅材	项	1
二、移动测速仪				
148	移动测速仪	<p>全铝机壳, 采用无孔无风扇设计, 散热片散热, 散热性, 防尘性更好; 机身小巧, 使用方式灵活多样, 可洗盘, 三脚架, 固定点等多种使用方式; 工业级硬件, 耐高温, 功耗低, 运行稳定;</p> <p>LINUX 系统, 不死机, 不蓝屏, 一键开关机, 无需繁琐操作;</p> <p>平面多点矩阵窄波束型测速雷达, 测速更精准能有效防止电子设备监测; 可以同时对来向, 去向, 双向的车辆同时监控抓拍, 能够区分并识别出车辆行驶方向; 内置锂电池供电, 一次充满可连续工作 12h 以上;</p> <p>手机 APP 操作, 脱离屏幕也可对测速仪执行所有操作;</p> <p>搭载最新云平台技术, 可实现对数据的查询, 处理, 统计及用户权限等统一管理; 4G 网络传输 (可支持 5G 定制), 无需固定 IP 也可将数据传送到制定平台, 提供对接端口可直传到集指平台;</p> <p>可根据客户需求, 定制开发;</p>	套	4
149	流量卡(一年)	流量卡	张	8
150	测速仪计量检测	移动测速仪计量检测。	项	4
三、后台设备				
151	智能交通综合管控平台扩容	对原交通管理平台进行扩容, 满足接入本次项目新增卡口及电子警察设备无缝接入原有平台, 具备抓拍及监控所需的各项功能。	项	1
152	信控平台扩容	对原信控平台进行扩容, 满足接入本次项目新增信号设备无缝接入原有平台, 具备所需的各项功能。	项	1
153	存储设备扩容	<p>多核处理器, $\geq 32\text{GB}$ 内存, 24 块 8T 企业级 SATA 磁盘, 最大可接入 24 盘位; 支持 raid +1, +2, +3, +4; ≥ 6 个千兆网口, ≥ 1 个管理接口、≥ 2 个 USB 接口; 冗余电源。支持视音频、图片、直接写入, 支持视频高速预览、回放、下载, 支持云内容灾备份, 支持一体化运维, 支持 GB/T28181、Onvif、RTSP、H265、SVAC 等标准视频协议。</p> <p>★支持设置资源池自动分流策略, 策略包含按图片大小、图片类型(类型</p>	项	1

		包含人脸、人体、车辆、电动车等)。支持将同一点位产生的多种不同大小、不同类型的图片数据按策略自动分池存储到不同存储资源池中； ★支持图形化页面对图片数据进行处理，包括图片预览、压缩、裁剪、旋转、缩放、格式转换、马赛克、归一化及打文字水印，并支持通过图形化页面下载处理成功的图片数据。		
四、配套费用				
154	电费及运行维护费（三年）	三年设备电费及运行维护费。	项	8
155	传输链路费三年（100M）	三年设备传输费。	项	8
156	安装调试费	含测速卡口、电警、信号灯、雷达、补光灯、全景球机、移动测速仪等设备的安装与调试、后台管理平台接入联调、存储设备调试。	项	9
五、其他费用				
157	光电收发器	光电收发器	对	6
158	设备电源	12V5A 电源适配器	个	10
六、运维服务				
159	运维服务	1. 系统维护：监控资源管理、故障处理服务。 2. 设备维护：设备运行管理。 3. 软件维护：应用升级服务、存储管理、系统排除故障、系统运行检查。 4. 网络服务：传输网络租赁服务费。	年	3
七、对运维人员的要求				
160	对运维人员的要求	因本项目的特殊性，拟派遣运维人员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允许不得更换，且须提供个人近三年无犯罪记录证明资料并与招标人签署保密协议。	项	1

第六章 技术要求

6.1 总体要求

1.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2. 采购货物必须响应招标参数要求。
3.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4.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5. 供货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6. 质保期限：详见货物需求，并按合同约定执行。

6.2 货物需求

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6.3 货物验收

中标人对于质量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或更换，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接到报修电话后，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上门解决故障及问题。

投标人承诺若本公司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招标人要求送货安装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6.4 付款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第七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7.1 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2) 产品的性能及标准。
- (3) 产品的可靠性。
- (4) 产品的运行成本。
- (5) 售后服务承诺、货物供应。
- (6) 交货时间。
- (7) 经营信誉
- (8) 遵循产品质量、产品规格及产品参数须达到标准原则

7.2 评标小组组成与职责

7.2.1 招标人根据招标服务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小组由专业技术、经济专家代表 5 人及招标人代表 2 人，共 7 人组成。

7.2.1.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

7.2.1.2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7.2.1.3 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

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7.2.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2.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2.3.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
- 3)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4)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5)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6)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

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法律法规规定不允许的其他情形。

7.2.3.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3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 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注: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中规定的监狱企业扶持政策。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4) 《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对符合以上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和通知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15%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若本项目所有投标人均属小型、微型企业的，按原报价进行评审；

该项目的开评标活动为通过网上开标进行，评标办法内需提供的所有原件都在签订协议时提供，必须与开标时所提交的电子版一致，否则取消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具体分值如下：价格部分占 30%；商务部分占 20%；技术部分占 40%；售后部分占 10%；满分 100 分。

1、价格部分评审得分（30 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备注：为了遏制恶性竞争，确保采购需求和科学择优，依据财政部令第 87 号文件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必须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保证按招标文件项目需求提供货物的承诺书，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部分评审（20 分）

(1) 供应商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原件或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满分 6 分）

(2)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 1 项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满分 5 分）

(3)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和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每提供一项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复印

件加盖公章）（满分 2 分）

（4）为贯彻“科技强警”战略，反映科技创新能力、警务效能和实战能力，投标人提供所投卡口抓拍单元生产厂家具有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满分 5 分）

（5）投标人所投存储设备制造商应在产品质量管理、设计、制造、风险控制等方面均处于行业较先进水平，具备 CCC 现场检测实验室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满分 2 分）

3. 技术部分评审（40 分）

（1）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审；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或优于招标文件参数要求得 16 分，标注“★”号关键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2 分，非关键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不符合项仅作扣分处理，不做无效投标处理。（满分 16 分）注：“★”号的技术条款均需提供合格有效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如未提供按负偏离扣分。

（2）技术方案：投标人针对项目所采购的内容及实施制定有针对性及可操作性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设备的安装、调试、实施规划时间等。投标人制定的方案符合项目特征、针对性强、能够指导设备实施安装的得 9 分；方案符合项目特征、针对性一般、对指导设备实施安装有一定帮助的得 5 分；方案不符合项目特征、没有针对性的不得分。（满分 9 分）

（3）项目组织管理方案：投标人具有完善的项目组织管理方案，包含人员配备、分工、岗位职责、工期进度计划、管理制度，评审组对各投标人人员组织计划进行综合比较评分，组织计划符合项目特点及需求、专业配置合理、分工明确、管理体系完整得 7 分；内容描述不完整或有遗漏或

存在虚夸内容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7 分）

（4）为保证投标产品具有原厂的技术支持及服务，投标人需提供 900W 卡口抓拍单元、后台存储、全景球机、信号控制机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以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扫描件为准，全部提供得 4 分，每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满分 4 分）

（5）所投管控平台制造商需提供与原有综合管控系统兼容和平滑接入的承诺函。提供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2 分）

（6）所投信控平台制造商需提供与原有信控系统兼容和平滑接入的承诺函。提供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2 分）

4. 售后服务部分评审（满分 10 分）

（1）售后服务：为保证服务的及时性，投标人需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常驻服务机构及本地化运维团队，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响应、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日常维护措施等有实质性的服务说明。评审组对各投标人的售后方案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服务方案符合本项目特点、内容详细、科学、可实施性强、服务体系完整得 6 分；内容描述不完整或有遗漏或存在虚夸内容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6 分）

（2）培训方案：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培训人员或讲师、培训内容及培训目标等，方案完善、计划内容齐全，安排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 4 分。若方案针对性较低，可操作性较低，安排有偏差得 2 分，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满分 4 分）

7.4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审查

7.4.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

照无效投标处理；

1、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出现两个以上法人公章不一致或者法定代表人印章不一致的；

2、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3、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4.2 招标人将组织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评标小组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评标小组有权要求现场查看供应商资质材料的原件。

4) 评标小组审查每份投标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7.5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拟中标供应商确定后，由招标人在采购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届满后，由招标人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要求其与需方签订协议。

7.6 协议的授予

7.6.1 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根据评标小组的评审结果，公布拟中标结果。并按要求规定公示后且无质疑的情况下，该结果将做为正式中标或签订供货协议的凭据，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在该通知书中将给出中标供应商应按招标要求实施、完成和维护项目的中标价格以及其他相关事项。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协议的组成部分。

7.6.2 协议的签署

中标供应商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相关部门监督下，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需方签订协议。需方与中标供应商是协议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招标人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需方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协议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协议，或变相签订协议，招标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等措施。

7.7 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并且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8 其他

在标书发布结束后，下载标书供应商不足 3 家，并且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

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有采购方根据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采取其他非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情形的，由采购方根据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可以采取其他非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第八章 附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
盖章）

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

投 标 函

致：古浪县公安局

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采购文件，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采购文件，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我方提交响应性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供应及服务任务，履行采购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1、我方完全接受采购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与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5、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

户 名：

账 号：

6、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古浪县公安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招标编号为的_____ XXXX 单位所需_____ XXXX 项目投标活动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投标申请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附件 3

法人授权函

致：古浪县公安局

本授权函声明：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_____任命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项目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签署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信息：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按第四章中要求提供的资料提供)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时间	
备注	

投标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技术） 参数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说 明：

1. 报价包括货物运输、项目实施、税收、售后服务等其他相关费用。
所投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质量规格要求。
2. 如本表不满足投标单位需求，可自行划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一、 企业简介

近三年无犯罪记录证明资料

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书

运维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8

技术文件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附件 9:

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政策解读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 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附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2

(单位名称)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部门(单位) ××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万元,占××%。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	(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	(精确到万元)	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
...
...				

部门(单位)名称:

日期: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

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

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 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

各县区财政局，市委各部门、市直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办公室：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威市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市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资格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做好采购项目需求调查的基础上，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严格落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切实加快政府采购预算执行

各级预算单位要结合批复的采购预算，综合考虑部门内部规定、公共资源交易场地安排等因素，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

效益。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规定，让更多的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绩效。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意向公开专区公开采购意向，有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其部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本部门、本系统的采购意向。

三、着力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5%执行。同时，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竞争力。

四、全面执行预留份额规定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报送的采购计划，要严格审核预留份额的相关情况，按照公平公正、促进竞争、讲求绩效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

五、不断规范保证金收取，强化履约执行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政府采购市场主体活力，全市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资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选择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10%以下灵活选择收取比例。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六、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合同融资业务

持续加大“政采贷”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政采贷”融资平台，吸纳更多的金融机构入驻，引导并鼓励平台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政采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和障碍，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参与政府采购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函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投标供应商需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八、持续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认真履行采购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文件规定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各级财政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检查，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依规做好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各类主体的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武威市财政局

2022年6月28日

武威市政府采购供货合同

(以采购人最终格式为准)

根据_____项目(采购编号: _____)招标结果,
(以下简称需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方) 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二、签订地点:

三、草拟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合同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编号为_____招标文件的
规定, 供需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1、货物品名、规格、数量等信息详见合同附件供货一览表。

2、价格解释: 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价
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3、包装要求: 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 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 无污染, 且方便二
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包退包换。

五、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
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不一致时, 以招标文件和
投标文件为准。

六、合同金额: _____大写: (小写: _____)

七、一般条款:

1、供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进口货物有中国进出口商检局认证
标志), 并为正规制造厂商年月以后生产的合格产品, 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
供方负责。

2、供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 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 由供方负责。

4、供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 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
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5、免费培训需方操作人员。

6、供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生产厂商的承诺执行(附生产厂家承诺)，至少为年。

7、供方按合同规定供货完成后,经需方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法),由采购单位支付货款。

8、供需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相关部门监督下认真履行。

9、违约责任: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如不能,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相关部门将根据供方实际违约情况没收其履约保证金,且上缴国库。情节严重的,将取消供方参加武威市政府采购的资格。

10、质量验收:

(1)到货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

(2)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3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八、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

3、供货完成时间:

4、验收时间:

3、验收单位:

九、经济责任:

(一)供方责任:

(1)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供方须向需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

(2)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需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供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不能按期交付使用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5%向需方偿付违约金。

(3) 供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供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尺寸大小负责包换，不视为质量问题）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二)、需方责任

(1) 需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供方支付退货部分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2) 需方应当在合同规定时限内对供方货物及时组织验收，不按时验收，每延误一日应按货物总值的 5%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十、特殊条款*根据货物的特殊性及采购人的要求列出相关条款*

十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解决。

十二、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需方一份，供方一份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份，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_____项目供货一览表

供方：（章）

需方：（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